

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7月30日，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次会议。为保障公司治理层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30日以口头和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张媛媛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柏建国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推选柏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选举其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

与考核委员会。经过董事会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1、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柏建国先生、非独立董事邓礼宽先生、独立董事曹松涛先生组成，由非独立董事柏建国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媛媛女士、独立董事曹松涛先生、非独立董事钟晓旭先生组成，由独立董事张媛媛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曹松涛先生、独立董事张媛媛女士、非独立董事邓礼宽先生组成，由独立董事曹松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曹松涛先生、独立董事张媛媛女士、非独立董事柏建国先生组成，由独立董事曹松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以上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柏建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蒋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邓礼宽先生、陈玉龙先生、蒋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陈乃亮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财务总监的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宣汶佐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报备文件

-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0日